

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4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、送达等方式发出，并于2014年4月24日在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3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、有效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红先生主持。

一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》。

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审核后，认为：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正文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报告中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二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

公司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保证公司业务经营的资金需求，提高公司盈利能力，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。同意公司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4年4月26日